

國朝諸臣奏議

二十八

諸臣奏議

國朝諸臣奏議卷第六十五

百官門

帥臣

上 仁宗乞韓琦兼領大帥鎮秦州 余靖

臣准五月七日詔勅節文今後三館臣僚如有邊防要切機宜及朝廷大事並令具實封奏臣竊聞已降勅命差韓琦等充涇原等四路都部署韓琦范仲淹並於涇州駐劄仍差文彥博知秦州者臣聞兵之勇怯在乎將勝敗在於氣竊見賊吳侵軼邊鄙以來大戰者三矣延安之役人猶勇鬪好水之師陷虜伏中定川之敗不戰而走此皆賊乘屢勝之氣而吾將勇怯之分也臣觀賊吳雖曰小寇其實黠虜其所舉動

臣竊料

一

周

咸有次序必先剪我枝附壞我藩籬先攻易取之處以成常勝之勢金明之族最近賊庭故先取之豐州之地援兵難集故次取之涇原將帥軟懦故又取之此乃賊知先後之計也臣竊料必邊諸郡最富最實者秦州耳賊所以盤旋未敢攻秦州者三焉邈川尚強雜羌未附而韓琦為守也此賊吳之所畏朝廷之所恃也今可憂者邈川喃族為賊所侵漸已挫折一恃去矣其餘雜羌附漢者未必全歸賊者未必誅回我堅者往往族滅而不能救今雖受我封賜賊兵若至其肯死力而援我乎此二恃去矣若使韓琦且守秦州招懷部落撫以恩信訓勵士卒聳以忠果猶須擇材勇以為闔將庶幾全輯三恃使賊有所畏可也今乃專委



路臣深爲朝廷憂之臣亦非敢橫議沮事但以三軍所恃者將耳韓琦數年在邊雖未成功羌賊知名士卒信服今一旦使文彦博代之恩信未洽緩急有難兵將肯用其命乎且彦博新進懷德無聞羌賊固將輕之矣今雖以韓琦范仲淹在涇原遙節制諸路以爲聲援但益秦州之憂耳賊若出其上策以一軍守瓦亭則涇渭之師不得南矣以一軍趨隴坻則岐隴之兵不復西矣以一軍直擣秦州而援兵不至族羌外附則秦州非我之有也賊若出其下策前驅雜羌所在掠奪則吾之救兵雖可至勝負未可知也若謂賊輕去巢穴以爲不然此所以出我不意也臣以爲當今之計不若急遣韓琦兼領大帥歸鎮秦州增兵故關以扼衝要諸路有急不妨應

援此最安危之機也益涇州之戍以當兵衝以成輔車之勢一大將居之足矣更宜擇材勇以代懷德亦最急也賊自出強以來未嘗挫折若得勇將以摧其鋒則庶可屈伏矣朝廷措置大事臣妄言其間甘俟鼎鑊

慶曆三年十一月
上時集賢按理

上 仁宗論郭承祐不可帥真定

歐陽脩

臣伏聞 朝旨用郭承祐爲真定部管臣自聞此除改夙夜思惟 國家用兵已五六年未有纖毫所得控蓋朝廷威勢困却天下生靈細思厥由其失安在患在朝廷拘守常例不肯越次擇材心知小人付以重任後雖敗事亦終不悔今每有除擬人或問於大臣則曰雖知非材捨此別無人甚者欲塞人言則必曰爾試別思更有誰可用乎臣亦嘗聞此言每

退而歎息夫所謂別無人者豈是天下真無人乎蓋不力求之耳今不肯勞心選擇越次而用但守常循例輕用少寧誤大計一誤不悔後又復然至如葛懷敏頃在西邊天下皆知其不可當時議者但曰捨懷敏別未有一難為換易及其戰敗身亡橫屍原野懷敏既不復生亦須別求人用且謂今日任承祐亦猶當時用懷敏也况如承祐者凡庸女諫之才不及懷敏遠甚頃在澶州只令築城幾至生變豈可當此一路臣謂朝廷非不知承祐非才議者不過曰例當叙進別更無人此乃因循之說爾方今燕虜狂謀禍端已兆中外之士見國家輕忽戎患弛武備北方人皆獻言願早為備忽見如此除改誰不驚憂前所符之來朝廷忍取就議蓋為河朔無

四八七 卷之五 三 肩我

可自恃難與速爭須至屈意苟和少寬禍患今幸得此自行之計所宜多方汲汲精意將目先為禦備猶恐不及豈是因循守例輕任小人之日也其郭承祐欲乞早移與不用兵處知州或召還別與一閑慢職秩若欲錄其勳舊優其戚里之恩開官厚祿足可養之不必須令居此要任伏願 陛下深思大計不憚改為則天下幸甚 慶曆三年七月 上時知諫院

上 仁宗論鄭戩不可為四路招討 歐陽 脩

臣伏觀勅除鄭戩知永興軍兼陝西都部管自聞此命外之議論皆以為非在臣思之實亦未便竊以兵之勝負全由處置如何臣見用兵以來累次更改或四路置都部管或分而各領一方乍合乍離各有利害唯夏竦往年所任鄭戩今日

之權去矣最者請試條列臣聞古之善用將者先問能將幾
何今而不復問能將幾何直以關中數十州之廣著漢數
十萬之兵沿邊二三千之事盡以委之此其失者一也或
曰戡雖名都部管而諸路自各有將又其大事不令專制而
必稟朝廷假如邊將有大事先稟於戡又稟於朝廷朝廷議
定下戡戡始下於沿邊只此一端自可敗事其失二也今大
事戡既不專若小事一問戡則四路去永興皆數百里其
寨柵遠者千餘里使戡一二處分合宜尚有遲緩之失萬一
耳目不及處置失宜則為害不細其失三也若大小事都不
由戡而但使帶其權豈有數十州之廣數十萬之兵二三千
里之邊事作一虛名使為無權之大將若知戡可用則推心

卷之二十一

四

目錄

用之若知不可用則善罷之豈可盡關中之大設為虛名而
以不誠待人其失四也今都部管名統四路而將臺無大
小不稟可行則四路偏裨各見其將不在都帥則上下相效
皆欲自專其失五也今都部管是大將反不得節制四路而
逐路是都帥部將却得專制一方則委任之意大小每殊軍
法難行名體不順其失六也若知戡果不可大用但不敢直
罷其職則是大臣顧人情避已怨如此作事何以弭息人言
其失七也料朝廷勿有此命必因韓琦等近自西來有此虞
畫琦等身在邊陲曾為將帥豈可如此失計臣今欲乞令兩
府之臣明議四路不當置都部管利害其弊戡既不可內看
永興而遙制四路則乞落其虛名只令坐鎮長安

以爲關中之重其任所繫亦大而使四路各責其將則事體

皆順處置合宜

慶曆四年二月十日
爲知制誥知諫院

上 仁宗論狄青不可獨當一路 余靖

臣近奏狄青知渭州尹洙知晉州不協物議未蒙 朝旨者

臣以謂若非大臣全無憂邊之心即是微臣當坐罔上之罪

二者之間必有一焉臣伏思陝西四路惟涇原山川寬平易

爲衝突若戎馬之勢不遏則爲關中之憂關中之憂則天下

之憂也故國家自有西事以來長以涇原爲統帥之府前歲

葛懷敏喪師之後朝廷欲差范仲淹往彼綏輯尚先遣中使

論之以意其時仲淹不敢獨當此任之差韓琦同往朝廷遣

韓琦范仲淹同共經略又差張亢知渭州狄青同爲一路部

四十八小十五

六二五

五

統

管琦等雖名四路招討其實只是營度涇原九領州寄青爲

闕將即是朝廷憂涇原如此之深也及至去年召琦仲淹赴

闕又使中使問仲淹何人可以爲代於是差鄭戩替韓琦仲

淹充四路招討尹洙代張亢知渭州至秋又差韓琦田況往

彼宣撫則固知朝廷未嘗忘涇原也今年已罷鄭戩歸永興

又移尹洙知晉州遂令狄青一身兼領三人職事且仲淹號

爲最曉邊事不敢獨當孫洙亦是 朝廷精選而託疾不行

是涇原有可憂之勢豈青匹夫獨能當之仲淹豈忘之乎大

臣必謂韓琦仲淹二年涇原成規可守故專任狄青足以了

事臣實以爲不然伏自懷敏覆沒之後兵氣沮喪未有小勝

百姓遭劫掠之餘雖或歸復而生業未備幸賊未重而謂余

實議和未定而早懈怠抽減將帥軍民之心尚何所望而敢
自安乎且向來於生戶界中修一城寨尚有劫奪殺傷不能
相保賊馬若至誰復安心是大臣全無憂邊之心明矣初總
昨者狄青尹洙倉猝行事上煩朝廷臣竊料朝廷之意謂此
二人徇偏見之情以相倡和故換孫沔在青之上欲令庶事
在所商量今來只因孫沔稱病遂將涇原路兵馬專令狄青
進止豈天下之廣更無一奇才可以知渭州與青共事者是
大臣不思之甚也况始因行事猝暴朝廷不欲問罪遂得專
兵柄不知是何賞罰且緣青驟自行間未著大功蒙恩超擢
又其為性率暴鄙吝偏裨不伏所以劉滄敢罵尹洙乳臭狄
青一介耳今來以青獨當一路豈不憂偏裨不伏而敗國家
之事乎雖傳聞仲淹請行若朝廷從之不過本州駐劄大節
須別得渭州知州與青緩急商量戰守之勢又况龐籍守延
猶與王信等同事今來反不及青獨當最難一路無乃籍等
羞與為伍以懷怨望乎朝廷之賢一至於此伏乞 陛下詢
問大臣如或將來賊馬衝突涇原狄青果能保必勝之勢不
貽朝廷之憂則臣甘先就誅竄以當罔上之罪

慶曆四年六月
正言同修
初居注

上

仁宗論狄青宣撫當置副使

劉敞

臣聞朝廷以狄青宣撫荆湖經制盜賊而議不置副臣以謂
不便或曰置副而使中人為之臣又以謂不便臣聞上古三
考之遣使命將也必為之設介二參佐非獨司紀綱廣謀策

而已亦所以謹大事備不然也。一擁數萬人之衆連四千里
廣節制萬里吉凶所繫而單車臨之孤拱獨立俸有齊集不
意之虞無所仗託莫相維持非計之全也。狄青起於行伍而
遷樞近天下誠不見其美方以盜賊之急擁兵而出故人人
相望風采願聞成功且得正固幹略之臣參職共事設以中
人爲之必大失事望足以示陋非朝廷之光也。臣故曰議不
置副不便置副而使中人爲之亦不便此臣所以拳拳也。蓋
先事而言者常若迂闊後事而言者常若不及惟 陛下留
意芻蕘謹重軍旅之任。皇祐四年九月上時直
集賢院判尚書考功

上 英宗論五路置帥不當更以馮京爲安撫

趙 瞻

王 系

六五卷

七

臣伏見陝西置永興秦延慶清五路安撫經略使各開帥府
以制西戎今又忽差馮京安撫諸路風聞士論莫測所謂不
知朝廷以諸帥臣皆不能安撫本路邪是國家欲深究邊事
而專委近臣經畫之也帥臣非才自當更置直欲經畫暫至
豈能究知是皆未有以補疆場之萬一而足以愧邊帥擾戍
兵矣。稿師勞將遠易卒伍浮費百出虛聲交至關陝之民必
大恟動臣愚固以爲無益至有損也。昔杜預使王濬先入石
頭避其親受節制裴度爲韓洪已爲都統遂不更稱招討深
寧國體共成邊功古之用人今悉相疾以臣所見乞罷馮京
之行苟欲精求利病即有文彥博孫沔新付兵柄未出國門
擬以聖朝筭彼皆元老可以仰成臣愚不識事機

區之慮

治平二年四月
上時知作備中

上 神宗乞令孫永依舊兼秦州以資邊效

光 純仁

臣謂次上殿親承德音以孫永守邊失實言其效有
必是 聖心寬大使過責成深得秦終公任正明初之道矣
今日却聞孫永降職移知和州以李師中代為秦帥臣竊以
臣之職尤湏又任方能諳熟邊重其轉遠略若因事變更
不惟迎送勞人兼亦百事更變兵民之情不無煩擾兼臣
在臣孫永李師中相識各粗知其詳行孫永雖無應變長枕
好進任術不能靖安其職昔邊事稍寧必湏躁動別圖進用
如此則又長之效未必得如孫永欲乞且依前來 聖訓孫
永與降職且令依舊知秦州以資後效李師中且令在河東
徐觀其政績兼免移易勞人庶事煩擾

大司馬
小司馬

十一卷

八

宋長

貼黃臣謂孫永相識頗熟今言之則有營救之疑不言
則有曠職之懼被疑則臣身受責若曠職則誤 朝廷
臣是以再三思慮不敢不言唯在 聖明採納又

仁宗朝韓琦以好水川事敗亦只降官仍知秦州今若
以一寨移一帥則恐邊上得力將帥不務安職如臣言

可採只乞作 聖意更改 熙寧二年四月
上時知作備中

上 神宗論安撫領使知 之州伯 彭 汝厲

言先王之為國也其所以勉 者可謂

九州四海之遠所君者一人而已以為不足也則分天下之士為公侯伯子男凡五等也猶以為不足也則列天下之國為屬長適帥卒正者凡七等也猶以為不足也則并諸侯之國而為之伯者二人也上下相維若網之在綱而天子摠方國之遠制於一堂之上諸侯厥角稽首以聽號令循法度若指之應臂其有不率則其長得而治之然又以為未足也於是有巡狩焉至於其邦問百年者就見之命大師陳詩以觀民風命市納賈以觀民之好惡命典禮考時月定日同律度量衡禮樂制度衣服正之而有黜有流有誅有賞此諸侯所以謹度而民莫不安也自侯國之廢學士之言不及此矣今天下縣有令郡有守列郡有提刑有轉運有發運所治者財

四五三十一

奏議八五卷

九

邦望

穀而已事有不與也有安撫鈐轄有總管經略所制者兵而已而民事或不與也夫以古之侯國其德之所以相長者如此之衆而今之郡縣所以總領者如此之約而任之未必當責之未必以此無惟乎天下之未治也臣欲乞因今之所謂安撫鈐轄而以重臣任之稍重其任使職司皆得以統攝而一道之利害黜陟皆得以安撫領使如古之州伯也二歲遣近臣出使以盡民間之禍福利害而察百官之賢智愚不肖使如古之巡狩也如此則遠近內外無有不安者矣

為監察御史重行

燕寧十
二十七時

上 哲宗論 祖宗不任武人為大帥用意深遠

劉執手

臣昨者去年十一月二十四日訪聞有旨除劉昌祚知渭州
臣竊聞劉昌祚嘗以小功先朝用之管軍知延州中外不
以為允先朝升遐召入宿衛物議稍以慰愜今者渭州之
命羣議復駭臣竊聞 祖宗之法不以武人為大帥專制一
道必以文臣為經略以摠制之武人為摠管領兵馬號將官
受節制出入戰守唯所指麾 國家承平百有二十餘年內
外無事以其制御邊臣得其道也臣嘗伏念御邊御戎深得
上策所以遺後世者久而不可以改此其一也唐先天開元
中薛訥鄭元振張嘉正王峻張說蕭嵩杜暹李濟之自節度
入相李林甫疾儒臣以邊勞至大任欲杜其漸以固已權說
明皇曰以陛下雄才國家富強而夷狄未滅者由文吏為將
憚矢石不身先不如用蕃將彼生長鞍馬矢石間陛下用之
必盡死力明皇然之以安思順代李林甫領節度擢安祿山
高仙芝哥舒翰等為大將林甫利其夷虜無入相之資故安
祿山得兼二道勤兵卒稱兵蕩覆天下唐室遂微臣切謂
祖宗之法不任武人為大帥用意深遠非淺見者所能測之
如昌祚人材未為難得誠使卓然過人可以付屬而 祖宗
之法由此廢矣伏願選內外文臣從官可以守邊者使之帥
守則 祖宗之法常存而不廢不幸後世有引此時為比使
武人帥邊而不慮交之禍如前世之甚者豈可不預防其漸乎

元祐元年正月
上時為侍御史

上 哲宗以論帥臣當使便宜行事

孫覺

卷之六十五
奏議六十五卷
十一
知星

臣竊聞陝西諸帥臣皆朝廷所選權及被邊稍有意事事聞於朝廷從來倉猝又恐應副臣恐委任帥臣之道為未盡也臣以為諸路帥臣之中唯陝西五路朝廷之所留意萬一有警帥臣自有所處則朝廷無事矣今御帥臣之法太急不敢以便宜行事故帥臣凡邊事不以大小悉聞於朝廷臣謂宜稍略其法使帥臣便宜於邊境之間然後責以邊事事之小者不以聞于朝廷稍習用祖宗御邊帥之道則帥臣悉心朝廷無事矣

貼黃臣聞定州韓忠彥時有請於朝廷不敢以邊事為任帥臣之中不任責朝廷又不責之如此則帥臣虛設

矣元祐二年七月時為給事中

四十五

六十五卷

十一

楊慶

上哲宗論不可以走馬一言輕易元帥

王巖叟

臣伏觀初六日除目延安趙高太原滕元發皆進職臣當行制忽得旨揮以還臣不知所以固已疑之今日乃以穎昌范純仁易元發切聞用本路走馬奏章遂有此除臣謂朝廷進退大帥固當重謹不可輕用一人之言而行之或其言出於愛憎喜怒之私意而欺罔公議豈不損在上之明誤國家之事果若可疑自當令本路監軍公共體量信如其言行之未晚况聞元發在河東頗有顯效為士大夫所稱按本路每歲入秋即自近裏州軍發馬兵戍河外涉春乃還坐耗芻糧於難得之地不知幾萬計前此帥臣度知無事未有敢不遣

成者去秋元發獨能不遣為聖德實其利甚博蓋其明見事

機以身任責故為之不疑眾謂其不嘉元發有大帥之畧臣

計一陛下必不知之知之宜乎不遽易也今言者蔽其所長而

不以告摘其所不足而暴之謂其愛憎之情自已可見夫有

顯效不錄而陰言亟行四方謂之又誰為 陛下盡心者既

以走馬一言易元帥元帥將人人畏憚此曹有不自保之憂

此曹將人人侵侮其帥有驕橫之勢 陛下不可不察也此

風浸長非朝廷美事昔季布為河東守孝文嘗召至京師留

邸一月而罷還布進曰臣待罪河東 陛下無故召臣此人

必有以臣欺 陛下者今臣至無所受事罷去此人必有毀

臣者矣 陛下以一人譽召臣一人毀去臣恐天下有識者

聞之有以窺 陛下孝文謝焉臣願陛下思季布之言察元

發之事勿蹈孝文之失以為識者莫惜臣愚忠不勝惓惓

貼黃一元發不足惜所惜者朝廷進退帥臣之事體爾

如臣言可採伏望 指揮少留告命速詔大臣別加詳

議施行 陛下以方面屬人毀譽之聽不可不審善惡

之實不可不考若其人材略足以當事雖小有疾苦何

害於卧理如其無能雖壯安川元祐五年五月上

上 哲宗請於監司中養才以備將帥 范 祖禹

臣竊見 朝廷常患將帥難得其人 仁宗時每帥臣闕或

自禁近除授試之蒲闡然後大用外任則都轉運使待制雜

學士可用者常數人未嘗言及之才由朝廷養之有素也將帥

四十一 六十五卷 十二 揚夏

之選多出於監司先自遠路漸懼至京東西淮南其資望最
深績效尤著者乃擢任陝西河東河北三路及成都路自三
路及成都召為三司副使其未可較者或與理副使資序自
副使出為都轉運使夫自初為監司至三路及三路副使者
其人年勞已深資歷已多沿邊山川道路甲兵錢穀皆所諳
知故帥臣有闕可備任使中才之人亦能勉強自王安石用
資淺之人為監司使之推行新法是故才與不才兩皆廢壞
而資序一切不用 二聖臨御以來又未嘗以遠近為之資
序每邊帥有闕則不知可用者為誰由朝廷養之無素也臣
愚欲乞復 祖宗時用監司之法邊臣有關於此選授則可
用之才必多矣今監司或初除即與近路及三路自三路却
遷之遠地則人情已不樂在三路者或久而不遷其才能資
望又不足以當邊帥之任此所以人才常乏也今若復 祖
宗之法其提點刑獄轉運判官亦擇才能者與諸路更互為
之使往來出入於三路者常多則知邊事者必眾矣

元祐六年十一月

月上時為翰林學士

上 徽宗論西北帥不可用武人 任 伯雨

臣風聞外議皆言 朝廷以西北諸帥闕人議欲益以武臣
紛紛累日事雖未詳臣為諫官敢不先慮萬一果如此行今
日雖未有害異日便為禍階此唐室方鎮之患所由起也唐
自開元以前諸邊帥多用儒將緝縶懷附內外帖然及李林
甫為宰相欲以其位惡儒臣有勞人為輔弼乃建議悉用蕃

將武人遂召祿山之亂肅代以後大盜略平武夫悍將皆已
有功強藩巨鎮以次分授既有其土地又有其人民又有其
甲兵重權在手唇齒相依跋扈自恣遂不可制豈唐之世以
此亂亡本朝 太祖 太宗時四方未平西北未服乃用武
臣分主要地時勢所係不得不然及至 太宗以後迤邐悉
用儒將至於並邊小郡始用武人此 祖宗深思遠慮鑒唐
室藩鎮之弊以爲子孫萬世之計也今若因闕帥臣遂用武
人自此以後人人皆有作帥之望苟其才不相上下功不相
先後有得有不得則內有怨心外有慚色悻悻不服以朝廷
輕已及其臨事豈肯用心如其已得則位尊權重侈然自大
有貪功名之心則生事邀功有黷貨賄之心則侵剝夷漢跋

五

六十五卷

十四

仁

扈驕蹇不循法度朝廷若不體問則養成其惡爲禍愈深若
便體問則畏禍懼罪必不順命或有移徙非其所欲則脅衆
留已以干 朝廷從之則損威違之則生亂彼此視效結黨
相庇伸縮進退莫不掣肘說習既久人人以爲當然則方鎮
之患自此成矣况 朝廷闕帥自可於省寺卿少郎官外路
轉運使副有才望資序深者權試其才平時守邊若無大事
萬一不任亦止一時外患若用武臣漸成方鎮之勢則國家
內患非止一朝一夕之故也或謂朝廷益強雖用武臣未必
爲患前此間有武臣爲帥矣臣謂不然且前此雖有乃卓然
有才非同輩所敢比者是以人不僥倖且規事建議必圖萬
世之固預防未然之禍方林甫建議不用儒將豈知後世有

方鎮之患耶臣願陛下深思遠慮鑒前代之事遵祖宗之制審所處置以安萬世無窮之基天下幸甚建中靖國元年二時為左正言

上 欽宗論四道置帥

胡安國

臣准中書省兵房送到錄黃一道臣僚上言天下之勢治平則宜重內遭變則宜重外乞分置四道帥臣以都總管為名付之一面為衛王室禦外虜之計以臣愚見自古及今內外之勢適平則安偏重則危昔東漢末年王室多故劉焉建議以為四方兵寇由刺史威輕宜改置州牧及為東益郡劉表出襄陽表紹得冀曹操取兗爭相割據自此不復有王室矣唐僖宗時黃巢入寇用高駉為都統意令討賊及巢入長安

四六三

六十五卷

十五

仇

詔駉舉兵而駉恃甲兵財賦之強終不奉詔自太祖鑒觀前弊削奪藩鎮之權行至于今州郡太輕理宜通變然一旦遽以數百州之地二十三路之廣分為四路各統一面事得專決財得通用吏得辟置兵得誅賞其事權太重又非特州牧之比也使此四人者果皆盡忠君父心在王室倉卒之際合從救援則固善矣假令萬一抗衡跋扈號召不至如劉焉表操紹高駉之所為又何以待之乎五大在邊古人所戒以身使臂於理乃宜臣之愚計欲乞只據見今二十三路所置帥司選擇重臣付以都總管之權專治軍旅之事每歲巡按察其部內或有警急京城戒嚴即各帥所屬守將逐急應援如此則既有擁衛王室之越又無尾大不掉之虞一舉兩得

伏望

聖慈更賜裁酌

寺降

聖旨

靖康元年九月上

書舍人

國朝諸臣奏議卷第六十五

仁
五

六

七

使使

上 仁宗之世詔所遣使推揚德意莫究利害

蔡襄

臣伏觀臨遣使臣循行郡國臣竊謂人主宅中國居法宮而使幽遐異域風謠習尚莫隱況抑無一不陳於前者豈道何哉許聰明於臣下故也人主知其所託之難明賞罰以敷之賞罰既明則臣下不敢蔽賢而聰明無所壅也今天下之俗至有鉅室富家兼并貨財作為奢靡趨踰法制文遠夫吏欺轉易弱而負者又下轉流鬪養生送死之具不吝孤獨廢疾

四十六

六十六

七十一

不得終其天年州縣吏跡而不能掩過豪猛於哀窮危而又手漁奪不識休已或馬繆昏耄無所是非或依倚權勢壞公法其燿然有狀可指數也監刺之官大率以實紆令隱即發一姦羣眾輒指自以是須其自戕乃始糾擿或有德垂敗之人亦加意覆藏使得脫去甚或激蒙如此監之設僅同無何百姓之無害其可得乎吏之苟偷姑息不以成化項平遣使安撫諸郡比其遠去薦舉維多而臺臺不取身其為臺臺而望厥職也夫收材選能誠為治之首務非徒使一人之勤也夫不恤有使之出不若無出之愈徒使郡國之吏一人之勤也特與被遣之人為勞進德豈耳豈有

孝悌力田鰥寡孤獨賜帛有差獨行君子遺詣行在而治苛
舉奏又唐太宗遣杜淹巡關內諸州出御府金贖貧民男女
自賣者還其父母其後又遣褚遂良等二十人以六條巡察
四方黜陟官吏臣詳觀古之遣使皆務恤窮民除惡吏舉材
能收滯逸而已請令使者所至之郡存問鄉里其孝行者聞
及年八十九十以上鰥寡篤疾依漢故事量予布帛即貧無
所養而有男女就備於人償其餘直而追還之若為僧尼僧
年四十九年二十以下並除其籍而歸養更無此等子孫官
給糶糧責任親黨報重養之以沒其齒孤獨者戒勅所養之
家務全其生免結無告使者擇吏而治其曲直力行篤學衰
老淪滯表之以勸風俗郡縣吏治績可稱條列其狀顯褒其

四十一

六十六

二

御

尤者貪墨腥聞即令責訊材不任職於其職之相備者易之
或雖潔廉而違法濫刻及年七十已上昏老而不知退者減
以名聞願一切罷之其官吏貪墨因使摘發監司之官素所
不糾隨而坐之即使者不糾異日傾敗事在使者循行已前
并使者坐之伏惟 陛下垂意生民而恩澤未大洽於下者
蓋督責官吏未盡其道也方使者之行幸嚴賜告諭令其舉
力推揚德音以致於下究采利害庶有補於政治勿徒使郡
縣供具吏民遮列道途迎候往來重為此紛擾也狂愚之言
願 陛下少覽川擇天下幸甚

康定二年正月止
特為館問按勘

上 仁守之置諸路按察使

歐陽 修

臣伏見天下官吏負數極多朝廷無由揣知其賢不賢

官三班二部等處又具奏除月日其人能否都不可知諸
路轉運使等除有職事自敗者臨時舉行外亦別無按察官
吏之術致使年老病弱者或懦弱不才者或貪殘害物者此
等之人布在州縣無黜陟因循積弊官濫者多使天下州
縣不治者十有八九今兵戎未息賦役方煩百姓愁苦瘡痍
未復救其疾苦擇出為先臣今欲乞特立按察之法於內外
請令遣奏官各錄一州官吏姓名為空行簿以授之使三州
縣福見官吏其公廉勤幹明者實錄及老病不才顯有不治
之迹皆以朱書之又有中材之人別無奇效亦不至曠敗者
以墨書之又其雖是常材能專一於二事亦以朱書別之使

三

六十六卷

三

何奎

還具奏則朝廷可以坐見官之賢否不遺一人後別議
黜陟之法如此足以澄清天下半歲之間可望致治只勞

朝廷精選二千許人充使別無難行之事

慶曆三年五月上
脩存為知諫院自

建此議兼朝廷重於特使也身知政事費昌朝前
為御史中丞嘗言轉運使副使以按察官吏能否而使名
未正於身參取將議詔路運使副使兼按察使副令將轄
下州府軍監縣鎮官吏以名置簿其功過若績劾明
著及頭有不治者逐旋聞外其稱稍著廉勤及謹免職
著即每年至年終撰寫附送以聞並須盡公據實如能稱職別
加進用備務因循亦職官降職
黜刑獄雖不帶此使名當准此

上 仁宗乞置諸路按察使

歐陽脩

臣曾上言為天下官吏冗濫者多乞遣使分行按察昨日切
賜降勅下諸路轉運使司令兼按察使切以轉運使自合按
察本部官吏若特置使名更加約束則於常行之制頗為

得宜必欲救弊於時則未盡善且臣初之差按察使者三欲
朝廷精選強明之士切聞朝議以所選非人故不遣使今所
委轉運使豈盡得人乎其間昏老病患有之貪賊失職者
有之此等之人自當被劾豈可効人其間縱有材能之吏又
以幹運財賦有米益之繁賦給軍須有星火之急既不暇揣
走州縣專心察視則稽遲兩莽不能無之故臣謂轉運使兼
按察使不才者既不能與職又不暇盡心徒見空文恐無實
効在於事體不若專遣使人伏自兵興累年天下困弊飢荒
疲弊既無力以振救調餉科率又無由減省徒有愛民之意
絕無施惠之方若但能遂去冗官不令貪暴選用良吏各使
撫綏唯此一事及民具切者可為人之利何憚選使之勞况

二十一

四

劉

自今年累遣使撫豈於今日頓以為難乎必恐三丞至郎中
內難得其人即乞且依前後案擬於侍從中選差十數人小處路
分兼察兩路其俸從厚察仍乞自辟
判官分行採訪用臣前奏起請事俾施行其轉運兼按察
若能精選其人亦乞一著為今後常行之制臣伏思來臣察
非不言事朝廷非不施行然在但著空文不書一以改更
等數說今雖煩上因循無所益今必務一以改更
按三則須在力行方能濟務臣所言者生民之利也不但略言一二以盡言責而後為
之利也不但略言一二以盡言責而後為

仁宗

歐陽脩

臣自初忝諫官於第一次上殿日曾建言方今凋殘公私困
急全由官吏冗濫者多乞 朝廷選差按察使糾舉年老病
患贓污不才四色之人並行除汰仍具呈按察之法條目甚
詳如臣之議本欲使使者四出而天下悚然知 朝廷有賞
善罰惡之意然後按文責實其惡者黜其善者升中才之人
盡使警勵凡臣所言者乃所以救民急病澄革四十年蠹弊
之事若非遭逢聖主銳意求治之時上下力行之不可也柰
何議者憚於作事唯樂因循祇命諸路轉運使兼其職尋亦
再具論奏其論格而不行按察使文遂至寢廢生民蠹病日
益可哀伏見 陛下聖德日新憂心庶政近發手詔督勵宰
輔然天下之事積弊已多如治亂絲未知頭緒欲事事更改

則力未能周而煩擾難行欲漸漸整頓則因弊已極而未能
速効臣謂如欲用功少為利博及民速於事切則莫若精選
強幹朝臣十許人分行天下盡籍官吏能否坐而升黜之如
臣前所陳然後可臣聞治天下者如農夫之治田不可一槩
也膏粱蕪穢久荒之地必先力行芟闢然後以時耘耨今特
遣之使如久荒而芟闢也轉運兼按察乃以時而耘耨者爾
寬猛疾徐各有所宜也漢之刺舉唐之黜陟使考課使之類
每歲遣出 祖宗朝亦有考課院蓋按察升黜古今常法非
是難行之異事也方今言事者多以高論見棄或以有害難
行如臣所言只是舉十餘人明幹朝廷察視官吏善惡灼然
有迹易見者皆之薄籍記其詳之黜其甚者耳臣自謂於論

不迂行之有利無害然則慮議者未以為然謹別條具冗官利害六事以明利弊効速而可行不疑伏望 聖慈特賜財擇如有可採之早施行一曰去冗官則民之科率十分減九臣伏見兵興以來公私困弊者不惟賦斂繁重全由官吏為姦每歲科率一物則貪殘之吏尤於百姓而刻剝老嫗之人恣為羣下之誅求朝廷得其一分姦吏取其十倍民之重困其害在斯公若去此四色冗官而代以循良之吏事隨便宜絕去擾擾使民專供朝廷實數科率免却州縣分外誅求故臣謂於民力十分減九也比於別圖減省細碎無益者其利博矣二曰不才之人為害深於賊吏國家之法除賊吏困民先發者乃行之其它不才之人大者壞州小者壞縣皆明知

而不問臣謂凡賊吏多是強黠之人所取在於豪富而不及貧弱不才之人不能馭下雖其一身不能乞取而恣其羣下共行誅剝更無貧富皆被其殃為害至深縱而不問故臣尤欲盡取老病殘懦者與賊吏一例黜之三曰內外一體若外官不澄則朝廷無由致治今朝廷雖有號令善者降出外方若落此四色冗官之手則或施設垂方不知朝廷本意反為民害或留滯廢失全不施行而又無糾舉多作空名若外邊去却冗官盡得良吏則朝廷行下之令雖有乖錯彼亦能回改或執奏之妨終不至為大害是民之得失不獨上賴朝廷全賴官吏善惡以此而言冗官豈可不去四曰去冗官則吏員清簡差遣通流今天下官有定員而入仕之人無定數既

無以觀言滯者多矣。滯也不行賢愚同滯。每有一闕衆人競爭
得者無廉恥之風。不得者勝怨嗟之口。滯官之弊。近古無之。
今若擇四色冗官去之。則待闕之人可無怨滯。五日去冗官
則待闕之人可使勸懼。今天下官吏皆必盡其才。蓋爲一
朝廷。本無黜陟善惡不分。若見國家責重。求治人人。在別則
申於之人皆自勉強。不敢因循。雖有貪殘亦須斂手。六曰去
冗官。則不過暮月民受其賜。方今朝廷雖有憂念恤民之意。
然上下困乏。必未有餘力廣惠及民。若但去冗官。則民受速
賜。蓋臣嘗見外州縣每一繆官替去。得一能者代之。不過
數日。民已訶謗。今若盡去冗濫之吏。而以能吏代之。不過暮
月。民必受賜。此臣所謂及民速於事功者也。慶曆三年五月上

上 仁宗論臺官所言按察使不當 歐陽脩

臣伏見臺官上言。意謂按察使等所奏之人多不實。或因迎
送文移之間有所闕失。挾其私怒。枉奏平人。朝廷都不深思。
輕信其說。臣聞降此約束。日夕憂嗟。竊思國家方此多事。難
了之時。正當責人展効之際。獎之猶恐不竭。力疑之誰肯盡
其心。昨大選諸路按察之初。兩府聚廳數日。盡破常例。不次
用。中外翕然。皆爲一時之極選。凡被異之人。亦各負材業。
以無人知。常患無所施爲。一旦忽蒙擢用。各思宣力爭奮。所
畏不唯欲報朝廷。平不更希進用。豈可頓爲欺罔。便徇私情。
以其本心必未至此。苟或如臺官所說。則是兩府聚廳數日。
盡得不公之人。或其不至如斯。何必更加約束。竊以任人之

術自古所難能方主張猶或有沮者何况過生疑異使各心
闌如此用人安能集事况按察之任人所難能或大臣薦引
之人或權勢能倖之子彼按察使下當然怒上情權勢而不
敢避者只賴朝廷主張而已今按察者所奏則未能行沮毀
者一言則便加輕信皆由朝廷未知官吏為州縣大患而按
察可以利民委用之意不堅故毀謗之言已入也所可惜者
自差諸路按察公雖未有太効而老病昏昧之人望風知懼
近日致仕者漸多州縣方欲澄清朝廷自沮其事臣欲乞
聖慈令兩府召臺官上言者至中書問其何路按察之人因
挾私怒苟有迹狀乞下所司辨明若實無人乃是妄說其近
降劄子乞賜抽還不使四方見朝廷自沮按察之權而為貪

卷一百一十一

奏議卷一百一十一

八

原案

賊老繆之吏所快

慶曆四年七月上脩所自臺官即包拯也拯請見監司問

上 神宗論不必每事遣使

孫覺

臣聞一朝廷務一切更制庶事將以遣官出諸路以集之臣
竊以為過矣 本朝承百年之弊事有偏而不熟益而不救
者不可勝數將欲變而新之則在張其綱紀正其心受擇羣
材而付之若事重遣使凡皆出於朝廷則臣恐不盡重情而
又生勞擾之弊也臣切以諸路使者多是朝廷素所選擢又
更任使幸以成法授之必能集事其間或有繆懦不才不勝
任者自可換以才吏若又難得職任相當者則若近歲權發
遣及副使判官之類或召至京師或朝廷明遣使其法度出
於一而議論精詳則自息事矣或諸路使者不可多置不足

以分幹庶事則聽其辭舉屬吏若若者發運使之於東南則
人知 朝廷所以付畀之意而務竭其力今不擇才否一切
遣使代治其職則庸者得以偷安而才者不勸矣熙寧二年
上時
為右正言
諫院供職

上

神宗之重使者之任

周 尹

臣伏見 朝廷近年遣使出外大則察訪制置小則幹當公
事遠至兼兩路近亦十數州竊原其意豈非以天下至廣人
情萬殊高拱深嚴不能周知夫事物風俗之變環顧僻遠不
能親諭以德意志慮之詳臨遣輅車旁午道路蓋欲其宣布
澤考正法度講求民瘼推行美利擊姦暴振滯淹甄別賢
才澄清風俗此堯之聰明舜之考績文王之憂勤而 陛下

四六二

六十六卷

九

乙

之求治也然將命之人間或不稱所選煩苛掎刻失於大體
所至郡縣惟糺撻簿書小失刊正吏文空言變更已成而妄
作聰明推辱監司而自為威重聽任失實措置垂方期會之
嚴甚於星火以致職司諂事官吏驚憂一方騷然不敢安處
有識聞見為朝廷深惜殆非所謂肅肅王命仲山甫將之皇
皇者華言遠而有光華之義也近聞 朝廷察訪體量幹當
公事等官內有任意違法者許本路監司覺察聞奏必以使
者不職如前所陳故行約束不令過當然王人銜命乃為外
司檢察本末倒置非所以尊大朝廷也臣願 陛下重使者
之任謹選而時遣之非素有才行曉知民務之人不以將命
非廢置利害關於要切之事不以輕出無令使者為監司所

議庶幾君命不辱國體皆重崇忠厚之化革偷薄之風

熙寧九年

三月十一時
為侍御史

上神宗論遣使之煩

彭汝礪

臣聞人君有視聽之明而不足以周於物有仁民愛物之心而不足以達於天下於是遣使焉將使以興利也非智不足以知之非仁不足以行之將使以除害也不忠則不能無詐然則遣使亦重事也今諸路有都轉運轉運發運提點刑獄提點常平市易而逐司各有官幹當內有司農市易將作軍器兵部其出使者或三四人或六七十人而朝廷特遣之使又皆不與此比所遣既數而所與反多不審小人因緣附託得攝尺寸之柄而乘權勢於一日作為威福以迫處州縣將迎

四十七

卷之六十六

十一

報

少矣則發剔微細而更無容足所如程以闡人將命而狼虐悻慢雖近臣往往屢見其為姦申暴於良言獨不知有以告陛下未也如張覲異時號奇俊其在兩浙阿附撓法醜迹今已見矣如張譔判司農使其屬按開祥一日罷去者八人而奏報之妄十幾六七至今留滯未決如軍器監以選人張杲計置皮角而所至凌轢蹂踐郡邑為之紛然陛下之德惠未施而怨譏先滿於道路朝廷之事未集而威令遂輕於天下以此知使事非可輕也且古者遣使雖數然傳記考之如大小行人訓方氏擇人之屬其所職各一事未有預黜陟予奪如今之易也今司農寺屬官所至皆得檢法而其類尤為橫逆臣聞先王之使人其大小輕重各因其才而已少年

多言遂未幾又言有過人之智而委付如此必不克舉矣國
伏思 朝廷逐路有職司之人皆為 陛下布宣德意以詔
於民者也今遴選其人所以任朝廷事矣國家改為之始責
苗之令夫行農田是役之事未止故須專使如新作補全城
壁軍器計置皮甲亦宜至遺官今事自就緒使職司遺人是
矣職司不能集責之可也何用紛紛如此也其他亦申勅
天下也 熙寧十年三月止時
監國御史中書

十一

十一

十一

朝計臣奏議卷之六

國朝諸臣奏議卷第六十七

百官門

監司

上 仁宗論轉運得人許目擇知州 范 仲淹

臣竊見古者內置公卿士大夫助天子司察天下之政外置
岳牧方伯刺史觀察使採訪使統領諸侯守宰以分理之內
外皆得人未有天下不大治者也今轉運按察使古之岳牧
方伯刺史觀察採訪使之職也知州知縣古之諸侯守宰之
任也內官雖多然與 陛下共理天下者唯守宰最要耳此
年以來不知選擇非才貪濁老懦者一切以例除之以一將
觀一州一州觀一路一路 觀天下則率皆如此騁縱有良

十一

委以六七卷

一

卷

吏百無一二使天下賦稅不得均獄訟不得正水旱不得
救盜賊不得除民既無所告訴必生愁怨而不思叛者未之
有也民既怨叛姦雄起而收攬之則天下必將危矣今民方
怨而未甚叛去宜急救之救之之術莫若守宰得人欲守宰
得人請詔二府通選轉運使如不足許權擢知州人既得人
即委逐路自擇知州不任事者奏罷之仍令權擢幕職官如
是行之必舉皆得人凡權入者必俟政績有聞一二年方真
授之雖以精擇尚慮若不稱職者必有降黜且俟人稱職而
後已仍令以其官守勿復數易其有異政者且就與升擢之
若然官脩政舉則天下自無事矣朝廷唯總其大綱而振舉

之可也

慶曆三年二月上
時為參知政事

上 仁宗薦張禹之等九人可充轉運使副

富弼

臣近曾兩奏乞令中書樞密院通選諸路轉運使副令逐路轉運選轄下知州逐州選部內知縣縣令若此三種官一二得人則天下自然無事朝廷不勞而治矣然欲知民細微利病須要好縣官欲得好縣官須先擇好知州欲得好知州須先擇好轉運使副欲得好轉運使副須是輔弼大臣用心至公精加揀選親戚故舊者不得蓋蔽可去者必去之仇讎踈遠者不得抑塞可用者必用之去之者勿避其怨謗用之者勿求其感激不邀恩於己不推過於人若能如此則天下賢者才者可以盡爲朝廷之用何患不得諸路轉運三三十人

四

奏文十一卷

二

卷七

而已伏緣 國家之事莫非至公須是輔弼大臣用心精選當黜則黜則退黜之人以謂朝廷公行自然無怨又既無怨事乃平貼若有大臣不存公共之心推過與人則退黜者以謂朝廷本不退我只是某人私相見排遂生怨怒架造讒謗君聽既惑重乃破壞此於朝政爲害之大者也今既委逐路轉運使副升黜一路知州其權甚重其事亦大須是有才識能分別善惡仍須推心至公而行事果敢然後可當轉運之任今逐路見任及新差下未到任轉運使副共二十八員其間的有才識能分別善惡推心至公行事果敢者無三兩人而已其餘雖別無顯過可黜奈何碌碌常才緩急無用其間亦有作過之人但未敗露或已敗不行若不更張必難集事

臣今來於衆論得九人皆謂堪充轉運使副可以委付

轉下知州必得盡公不負 朝廷差委謹具姓名以聞

三司鹽鐵副使張昇之

知雜御史魚周詢

史館修撰王質

知諫院王素

三司判官沈邈

知濰州董儲

江南東路提點刑獄楊紘

權三司判官杜杞

權三司判官燕度

右九人皆搢紳之選今來且充諸路轉運又而皆可拔擢任
使更乞令兩府同共銓量施行內董儲是宰臣晏殊遠親然
其人實有才用但年齒稍高而心力不退不可以大臣親嫌
而廢也臣又慮諸處見任轉運使副例各未滿或別無顯過
恐中書以謂替罷無名臣今欲乞特降詔書告諭天下備陳
轉運使職任非輕自來有失精選致職事廢弛物論大以為
非昨據樞密副使富弼上疏乞登太天下才轉運使副使
下中書樞密院令同共用心推擇中書有才識堪任轉運使
副臣寮今據兩司條奏到某人已下若干人堪充轉運使副
已今差赴逐路充職幹當務在稱職以副朝廷委任之意又
據兩司條奏到見任轉運使副某人以下若干不開顯效並

仰中書門下就便別與差遣若降此詔告諭天下則邊鄙以
兩府公黜自當無詞進者以兩府選差孰敢不勉如此行遣
不是無名使天下之人耳目一變謂朝廷進善退惡政令
清明守官者各知恐懼不敢因循豈不美哉豈不善哉

上時為樞密院副使

上 仁宗論轉運所按吏不必更令提刑體量

歐陽 條

臣近見淮南按察使邵飾奏為體量知潤州席平為政不治
及不教閱兵士等朝廷以飾為未足信又下提刑司再行體
量竊以轉運提刑俱領按察然朝廷寄任重者為轉運其
次乃提刑爾今寄任重者言事反不信又質於其次者而決

少正

六十七

四

變

疑臣不知邵飾果是才與不才可信與不可信如不才不可
信則又何疑然又不知為提刑者其才與飾優劣如何若才
過於飾尚可取萬一不才於飾見事相背却言席平為才邵
飾合得罔上之罪矣若反以罪飾臣料朝廷必不肯行若
捨飾與席平俱不問則善惡不辨是非不分况席平曾作臺
官立朝無狀只令制勘亦不能了尋御史中丞以不才奏罷
朝廷兩府而誰不識平其才與不才人人盡知何必更令提
刑體量然後為定今外議皆言執政大臣託以審謹為名其
實不肯生事而當然須待言事者再三陳狀使被黜者知大
過於言者不得已而行只圖怨不歸已苟誠如此豈有念
人疾苦澄清官吏之意哉若無此意是好疑不決則尤是

朝廷任人之失自去年以為轉運使不察官吏待出詔書如
以使名責且按察今按察使依稟詔書舉其本職又却疑而
不聽今後朝廷命令誰肯信之凡任人之道要在不疑寧可
艱難於擇人不可輕任而不信若無賢不肖一例疑之則人
各心闌誰肯辦事今邵節言一不才顯者所貴朝廷肯行然
後部下振竦官吏畏服今反為朝廷不信却委別人則飾之
使威誰肯信服飾亦慙見其下今後見事不若不為不獨邵
節一人臣竊聞諸處多有按察官吏皆為朝廷不行人各嗟
慙以謂任以事權反加沮惑朝廷之意不可諭也伏望 聖
慈特勅其邵節所奏特與施行今後按察使奏人如不才老
病灼然不疑者不必更委別官示以不信所貴不失任人之

道而令臣下盡心慶曆四年上時為右
正言知制誥張詠

上 仁宗乞監司不用苛細矯激之人 包拯

臣竊見諸道轉運司自兼按察及置判官以來并提點刑獄
等體量部下官吏章疏相繼頗傷煩碎兼聞審刑院大理寺
日近奏按尤多倍於往年况無大段罪名並是倚擬微累不
辨虛實一例論奏孤弱無援者則按以深文權勢豪猾者則
縱而不顧內則徇一身之利以殖其私外則竊振職之名以
圖其進効尤無恥唯恐不及至有公清守節之人或不曲
事左右為衆所嫉者即被誣罔造成其罪遂使守節之士或
負終身之玷可不痛惜哉且治平之世明威之君必務懲澤
專用刑法故董仲舒曰陽為德為春夏當和氣發生之時陰

為刑為秋冬在虛空不用之與以此見天任德不任刑也王者亦當上體天道下為民極故不宜過用重典以傷德化昔秦法網凝密動罹酷罰下不堪命卒致潰亂老子曰其政察則民不聊生竊恐非國家之福也雖朝廷累降詔命約束罕或遵稟此弊不去為患寔深欲望 即奉慈宣諭執政大臣應轉運提刑等並令精選廉幹中正之人以充其職苛細矯激之輩屏而不用天下幸甚

慶曆四年七月上時為監察御史重行

上 仁宗論轉運使選用責任考課三法

陳升之

四六三

表以本十一卷

六

片

臣伏以生民休戚繫郡縣之得失今天下州三百縣一千二百其治否朝廷固不得周知付之十八路轉運使而與選者三司副使省府判官提點刑獄或以薦引或以叙進才與不才固已混淆一旦付以一道按察之寄雖知其不勝任必重退之是重抑一人希進之心而輕一道生民之命今選用不精又責任無法考課不平其間非閭滯罷懦即凌肆刻薄十常八九所以下之疾苦不得上聞而重其愁歎故也朝廷有意天下之治宜自轉運使始今上選用責任考課三法其選用之法以公正明察惠愛為本公正可使糾率官吏明斷可使決治繫劇惠愛可使恤民之隱苟無數若之長即以補它職其祿賜恩禮視轉運使可也其責任之法曰唐虞國岳十

二牧三代方伯連帥漢部刺史皆今轉運使之任今是職者非其人專以辦財賦為職業故郡縣之職業不脩獨措錢穀暴之令行而民受其弊蓋典制不立所致也今舉其切務有五一稱薦賢材各堪其任二按劾貪諛修舉政事三實戶口增墾田四財用充足民不煩擾五興利除害仍令歲終具條所施行者以聞其考課之法曰故事轉運使給御印紙歲終滿上審官院考核之三司亦嘗有考課條其後卒不能行蓋委計司則先財利而忽民事在審官又因循常務而無考第之實按漢世御史中丞外督部刺史且付御史臺考課為三等中書門下參覆其實其上等量所部事之劇易而褒進之中等仍舊秩下等退補一郡若風績尤異即擢以不次其職

四十三

天六十七卷

七

房昭

事弛廢不俟秩滿即行黜削嘉祐二年上時知諫院

上 神宗乞假監司之權令察守令 劉述

臣嘗謂天下守宰如一一人則和氣可以立召太平可以力致不為難也何以言之 朝廷差除守宰多限以資級不能周知其人善惡及臨事之際方見其才之短長德之良否耳能周知而習見者必也監司之官乎設有一人其資性既醇謹其持身亦清廉柰何才識短謬不能燭知義理區別隱而使之居守宰之任則下得侵其權吏得縱其姦蚩蚩民受弊而無告矣復有一人狡媚貪污而能偽託吏胥備上下下陰為姦賊不見其迹斯二人者人皆知其不可以長矣矣而為監司者雖欲發隨而斥逐之而無實狀可得且復

爲反噬隱忍而不敢爲聞或能直以不才言根之說聞于
朝廷萬一聽而罷黜之旋踵之間則竟慙之聲已聞於上矣
醜言巧詆隨而加諸朋姦之人互爲梯援紐幾何則職任復
舊矣彼監司者懲其若是既不能有所裨益不若苟簡循嘿
之爲宜也爲監司計則得矣爲朝廷計則非天下之福也伏
望 聖慈深鑒此弊少假監司之權使得竭忠采慮精察守
宰有如前所謂二人之類爲衆所當深譴而痛繩之投諸四
裔可也終身不齒可也而其事權可不假借之乎監司得其
權則郡縣綱紀既舉而民受其賜矣然則監司事權朝廷既
假借之則推擇之間不可不審也願 陛下深詔政府精選
轉運使提點刑獄唯人是求不必限以資序即得其人矣可

四十八

奏以六十七

八

賜

以責之力振風教審覈官吏使罷弱不勉者不敢忘其職剛
暴失中者不敢肆其情畏桑勸而孝悌興徭賦均而獄訟息
然後間下特旨令於守宰中擇有豈弟之政吏畏而民愛事
狀灼然者二兩人密加薦拔特與增秩賜金使之再任或升
擢任使如此則郡縣有中和之政監司有澄清之功行之不
疑當見其効

熙寧三年七月時
爲御史知雜事

上 神宗論除監司條制

呂 公著

臣先准中書批狀送兩制議選知州以下條制內 項王珪
等議未曾歷知州人不得權入轉運判官以上差遣臣愚以
爲未便竊以 國家承平雖久於人材素養之法有所未備
緩急求才猶恐難得若資移愈密則簡拔愈難今知州以下

從審官院差迫則嚴其條式可也轉運判官以上自朝廷
推擢則不當更增以資格昔荀悅稱賢與能不待次而舉
不能不待項而廢董仲舒亦稱小才雖累日不離於小官賢
才雖未久不害為輔佐且漢之部刺史之監司如雋不疑
乃自布衣拔為青州刺史當時號為稱職方今豪逸之士多
伏在下位若必待其已歷知州然後任使則或至白首而不
見旌用臣愚以謂知州有治迹者固當升入監司自餘果有
才能為衆所推雖資歷尚淺亦繫自朝廷不以選擇充轉運
判官權發遣道府推判官及權充知州差遣若試用無効自
可退從常調如此則勸沮兼行賢愚無滯

熙寧二年五月上
時為翰林學士

上 哲宗之推擇監司與民休息

劉摯

臣準尚書省劄子十月十八日 聖旨指揮節文比者詔令
屢下以寬民力便安公私官吏或致廢格自今州縣悉心奉
行監司黜檢御史臺覺察彈奏者臣有以見 陛下誠心愛
民謹重政令天下幸甚臣竊謂州縣之政廢舉得失其責宜
在監司夫監司之任亦重矣一有賢不肖則環地數千里休
戚繫之豈鮮哉 朝廷大更法度選建推行之人故不以資任
務得果健強絕茲厲風生之士蓋規以就事倚辦於一時及
法行事立矣而後用人猶復因襲未曾權量時宜有所張
弛之也具以至者不使者之政刻覈徧迫相師成風郡縣承望
亦莫敢不然使民不見德與義而惟利是競惟利是聞者蓋
亦久矣斯豈政令之本意然則奉宣綏安懷煦日至豈故也此

象聖朝哀念三元取監司罪惡

云之矣然其等

人材頗向駁雜兩志未一各懷所私善與陰有觀望者則必習常而得公以惠澤之雍其淺中覬利者則又將矯枉而過正或廢所宜治之事二者不可不察也唯得其人庶懲此患三欲望聖慈謹酌河北河東陝西素號劇部向來所用使者出於暴濫多非更歷民事人微望輕雖自過為威刻而下終不服今宜稍復祖宗故事三路各置都轉運使用兩制臣寮充職以重其任自餘諸路亦望推擇資任稍高練達民政識治體近中道之人分神監司之任明授之以詔令使忠厚安民而不失之寬弛肅給應務而不失之淺薄部使者誠如此州縣之政隨之則先朝之仁政陛下之恩德庶

四六一

六十七卷

十

何進

幾下究而與民休息不難矣考察見任之無狀者一切濫汰之被罷之人苟非有顯過且還其資考別為任使今不至於失職無聊而已方今先務恐實在此伏望詳酌施行

元豐八年十月

上 哲宗之罷提舉官

司馬光

臣聞書稱明王立政不惟其官惟其人臣少時見天聖中諸路止各有轉運使一員亦無提點刑獄惟河北陝西以地里多事嘗轉運使兩員然朝廷必擇朝士累任知州有聲迹曉錢穀者乃得為之未嘗輕以授人凡一路之事無所不總使按察官吏薦賢發姦愛養百姓興利除害或朝廷有本

事務未能細知利害者則委之相度措置真當是之時官少

民安事無不舉。私饒樂海以晏清景祐初始復置提點刑
獄其後或時置轉運判官以共冗長害事尋復廢罷自王安
石執政以來欲力成新法諸如始置提舉常平廣東農田水
利官其後每事各置提舉官且得按察官吏事權如監司又
增轉運副使判官等員數皆選年少資淺輕俊之士為之或
通判知縣監當界外及選以權受權發遣處之有未嘗歷
親民即為監司者能順己意即舉次選擇小有乖違則送審
官院與合入差遣更加責降等年少則歷事未多資淺則衆
所不服輕俊則舉置百事往往乖方衆所不服故依勢立威
以行號令舉措率易故慮事不熟懷法害民又利祿誘於前
罪戾俟於後由是往往上不顧國家事體下不恤百姓怨

咨止務希合以圖進取致今日天下籍籍如此皆由此來也
陛下幸念民惟邦本本固邦寧知元元困窮於國家非便欲
救而安之詔青苗錢不得抑配免役錢寬剩不得過二分竊
聞諸路提舉官州縣猶有於春自抑配青苗錢勒百姓供情
願狀別作名目占免役寬剩錢但取文具而已如此則朝廷
號令廢格不得行於臣下恩澤壅塞不得被於黎民徒存空
文何以為政臣聞去草者絕其本救火者回其原提舉官者
乃病民之本原也陛下必欲蘇息疲瘵乞盡罷諸路提舉
官其轉運使除河北陝西河東八餘路只置使一員判官一
員提點刑獄分兩路者合為一改印共差文臣兩員凡本路錢
穀財用事悉委提點刑獄管幹以選知州已上資序累歷親

民差遺所至有政迹聰明公正之人方得為監司聰明則知
官吏賢不肖公正則黜陟無私部下官吏皆得人事務安有
不幹集百姓安有不富庶此乃 國家鎮撫四方之本也若
以提舉官累年積蓄錢穀財物不少恐轉運司一旦得之妄
有耗散即乞椿作常平倉錢物委提點刑獄一面交割主管
依常平倉法謹伺穀價賤乘貴粟及準備災傷賑貸其餘不
得支用若轉運司委的窘乏須至充那常平錢物者必須至
且數先奏 朝廷得旨乃得移牒寺撥若以監司數少路分
闊遠處巡歷及管幹不辦即乞只依舊法每遍巡諸州更不
遍巡諸縣自非要切大事 朝廷不令監司親往幹當只令
選差本部官除司理司法縣尉獨負監當之類舊條不許差

四十年

六十七卷

十二

三

出外其舊條不得隔州差選人幹當差及被差之人皆有罪
新條諸州管幹及主簿給散月分不得差出之類指揮乞更
不施行所貴監司有官可差幹當事務若遇有賊盜乞 朝
廷只委提點刑獄差官或行移文字監督捕盜官提殺不令
親入山監逐如此則監司巡歷管幹職事簡要易為辦事元祐

元祐年間三月上時為
左僕射謝詔並從之

上 徽宗論監司不得人而走馬奏事 石 公弼

臣伏以諸路監司為 朝廷耳目之寄責任非輕宜得忠誠
體國之人有徇公忘私之節尊主愛民之心然後內足以廣
陛下之聰明外足以究生民之利害 陛下可以坐制四方
無為而治也近時監司知不遴選實錄除授者莫可悉數觀

望誕謾貪汚苛賦無所不至達於 聖聽十一 一由是
馬承受廉訪實置有專為蔽欺稍稍奏聞是監司不足以取
信而事移於走馬也臣恐久之亦不無弊非 陛下循名責
實之旨臣愚伏望 陛下謹監司之選擇人而委之其有資
望素輕人材凡下者宜有澄汰職事不修附下周上者重加
賅斥 陛下之威令已孚賞罰有信革去壅蔽之患示以通
信之言然後走馬承受奏事非其本職者罷之廉訪按察責
成於監司庶幾官修其方吏肅其業且監司得人則一路之
治無慮不舉蓋民之師帥責在守令守責在監司之選不可
忽也臣以為宜立法以塞僥倖之路大觀三年上時

上 欽宗論雜科監司不可不盡罷 呂 好問

四十一 六十一 十一

臣竊見近年以來諸路雜科監司猥多司分既異所行不復
相照各執已見意在必行事相牽連首尾相戾文移如雨督
責如火官吏書紙尾之不暇矧能及民事乎所巡歷處州縣
為之鼎沸又况所任用之人率多闕冗常才非以賄賂及諂
佞得之即宰執官官親戚及堂吏子弟其間以才選者未有
一二也此等豈能奉行 朝廷寬大之政徒能騷擾天下靈
弊民力實無益於事臣愚欲望 陛下詔三省樞密院應雜
科監司不必專置司者一切盡罷令轉運司提點刑獄司分
領如弓箭刀弩手之類令帥臣兼管古船司之類令轉運司
兼管所有存留司分及轉運使提點刑獄等官伏望 朝廷
選擇人才使稱其職庶幾上不盡國下不害民

貼黃臣竊謂諸路監司在於得人不在增員且如弓箭手之類舊屬帥司而藝能精熟自置提舉官以來多有冒濫之人及武藝生疎發遣使自來止二員綱運未嘗闕悞止緣近來用非其人遂致住滯非緣官少也近添一員而住滯損壞愈甚以此見增員之無益也

貼黃臣伏見近日發運轉運等司時有添差去處深為害事員多則事理商議不合若各以已見行遣文移則州縣何以奉行實悞國事故望盡罷添差官其不職者自可改易庶幾事皆歸一易責成功

靖康元年十月上時為左諫議大夫

上 欽宗乞擇監司郡守按察賊吏 呂 好問

臣竊以比年以來賊吏為害徧於天下自小至大習以成風

四十六卷 六十一卷 十四

株連蔓衍不可復治臣請詳言其事自內外言之為監司郡守者其初必奔走於權倖之門朝夕請謁貨賂公行計其所納與所得官相當然後得之不然則賂其親戚子弟如此欲激濁揚清何可得也其到官也督責州縣以償其費州縣因重取於民以為獻上則求保明恩賞妻妾下則求薦章免罪責自外及內言之每 朝廷拋降科配於民且如一縣當一分之數一分之外則吏人取其八九縣官取其六七又以四五入於監司州郡之公庫監司郡守復以賂京師貴近上下相蒙事不得發然則 朝廷之取民也至寡害民也至輕而賊吏之取民也至重害民也至酷民不知怨賊吏獨歸怨朝廷者蓋賊吏以朝廷利行率為名爾豈可不為朝廷惜之

今此下既罷科率不取於民亦可以戢茲吏矣欲望陛下
下審擇監司郡守應官事茲職不因按發而自敗露者本路
監司并本州按察官皆與等第科罪庶幾各知畏懼不害良
民苟有茲賊必能按發

靖康元年八月七
日為御史中丞

國朝諸臣奏議卷第六十七



